

项目编号：SHXM-12-20210425-1119

闵行区卫生健康信息中心捷医平台及影像云基础设施运维项目

单一来源文件

采购单位：上海市闵行区卫生健康信息中心

地 址：友东路 358 号 3 号楼 3 楼

集中采购机构：闵行区政府采购中心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内容	10
第四章	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32
第五章	评审办法	39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	40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规定，经相关审批程序核准，现就下列项目向包 1: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行单一来源采购：

一、项目编号：SHXM-12-20210425-1119

二、采购内容及数量

包号	包名称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元)	简要规格描述 或包基本概况 介绍	最高限价 (元)	备注
1	闵行区卫生健康信息中心捷医平台及影像云基础设施运维项目	3		2510000.00		0.00	

三、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3、按照《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

闵行区卫生健康信息中心捷医平台及影像云基础设施运维项目资格审

查要求包 1

序号	类型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	----	------	------	--------

四、单一来源采购的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1-05-10 09:30:00

地点：上海市闵行区莘西路 406 号

供应商应准时派全权代表出席（全权代表应当是供应商的在职正式职工，并携带身份证等有效证明出席）。

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获取：

供应商报名后自行下载（<http://www.zfcg.sh.gov.cn/>）。

六、报名方式：

本项目实行网上报名，不接受现场报名。供应商登录上海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进行报名。

七、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投标保证金收款账户（金额、开户行、户名、账号等）]

供应商应于 将保证金以网银、汇票、电汇、转帐支票方式（不接受以现金支票、现金及个人转账方式缴纳的保证金），保证金若以电汇、网银方式缴纳的，请将电汇底单、网银电脑打印凭证写上所投项目名称、编号、供应商联系人、联系电话。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及要求
1	项目名称及数量：详见《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2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不允许进口产品
3	转包与分包：否；联合投标： 不允许 。
4	演示时间： 不进行演示
5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份数： (1) 电子版投标文件按电子投标相关要求提供； (2) 纸质文件两份，为电子版投标文件的打印版； 第(2)条不作为本项目实质性要求
6	采购结果公示：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中心将于2个工作日内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上公告成交结果，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7	签订合同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8	付款方式：国库集中支付（采购人自行支付），详见各标项的资信及商务要求表。
9	解释：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 上海市闵行区政府采购中心 。

一、总 则

单一来源是指采购人为了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采购中心组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的采购方式。

(一) 适用范围

仅适用于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所叙述的货物及服务采购。

(二) 定义

1. “采购机构”系指组织本次采购的上海市闵行区政府采购中心。
2. “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中心提交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单位。
3. “采购人”系指委托采购中心采购本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4. “产品”系指供应商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5. “服务”系指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6. “项目”系指供应商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三) 谈判费用

- 3.1 无论采购结果如何，响应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本项目有关的全部费用。

(四) 采购文件的说明

- 4.1 采购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协商程序、技术规格及要求 and 合同条款（格式）。

4.2 本采购文件的组成：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

第四章 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第五章 评审办法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

- 4.3 采购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 4.3.1 响应人对采购文件如有疑问，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日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送达闵行区政府采购中心，闵行区政府采购中心将收到的澄清要求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逾期的澄清要求一律不予作答。
- 4.3.2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前，采购人可主动地或依据响应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采购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获得采购文件的响应人，对方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作收到回函确认。
- 4.3.3 修改文件将构成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对响应人有约束力。

(五) 响应文件的编制

5.1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 5.1.1 响应人与闵行区政府采购中心就有关采购的所有书面来往函电均使用简体中文书写，且使用 A4 纸格式。
- 5.1.2 本采购文件所叙述的时间、价格，若无特殊说明均以北京时间和人民币作考量。
- 5.1.3 凡电子招标的投标文件中，需要投标人提供证明文件及资料的，均为原件的扫描件（包括图片格式），外部的证明资料无需加盖投标人公章。

5.2 响应文件的构成

- 5.2.1 响应人提交的响应文件必须包含以下内容，要求有页码及目录：

商务部分：

- (1) 响应函
- (2) 响应人声明函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 报价一览表
- (5) 各分项报价一览表、详细货物（服务）一览表
- (6) 廉政承诺书
- (7) 商务条款偏离表
- (8) 响应人身份证明
- (9)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等的相关材料
-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证明资料（若有）
- (12) 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13)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的信用记录结果
- (14)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
- (15) 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以及响应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技术部分：

- (1) 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

- (2) 工艺说明、质量指标及材料选型说明
- (3) 项目的实施进度、质量等保障措施
- (4) 验收方案
- (5) 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 (6) 履行合同所配备的管理、技术人员清单
- (7) 节能环保产品证明或证书（若有）
- (8) 质量保证书(若有)、节能产品承诺书（若有）
- (9) 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以及响应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响应文件装帧要求

纸质版响应文件必须装订成册。响应文件的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

5.3 响应文件的份数

5.3.1 见本采购文件前附表的要求。

6. 响应有效期

6.1 采购文件确定的响应有效期为90天,以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日起始计。

6.2 在特殊情况下,闵行区政府采购中心可以书面通知已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人延长应该有效期,响应人收到闵行区政府采购中心的延期通知后必须在第一时间作书面回函确认。

6.3 延长响应有效期内,本项目采购当事人受响应有效期限限制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响应有效期。

(六)无效标的情形

在采购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供应商最终报价超出预算的;
- 2、最终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低于成本价且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
- 3、供应商未能提供合格的资格文件;
- 4、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有重大偏离的;
- 5、采购响应文件未有效授权;
- 6、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七)协商与成交

9. 协商程序

9.1 闵行区政府采购中心按本采购文件载明的时间、地点组织单一来源采购人员与响应人进行协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

9.2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编写协商情况记录。

10. 成交

10.1 根据协商情况记录确认成交供应商后,由闵行区政府采购中心向成交供应商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中标(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10.2 《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

11. 签订合同

11.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签订合同。

11.2 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协商情况记录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八）其他要求或说明

12.1 本采购文件的约束条件与采购人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中法律有效期同时截止。

12.2 响应人在获得采购文件并进行协商后，即表示无条件接受本采购文件所有条款的约束。

12.3 本采购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上海市闵行区政府采购中心。

第三章 采购内容

闵行区卫生健康信息中心捷医平台及影像云基础设施 运维项目采购需求 (2021 年)

采购需求

一、背景：

捷医平台已经在 2018 年 10 月验收完成上线，上线至今一直在持续开发便民功能。目前捷医服务 APP 已经在闵行区内 7 家综合性医院、13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专业站所、区内康复养老、护理及相关托幼机构上线。

影像云已经在 2020 年 10 月验收完成上线，上线至今一直在持续开发完善便民功能。目前影像云已经完成闵行区内 4 家综合性医院开通相关服务，分别是闵行区中心医院、闵行区中西医结合医院、闵行区肿瘤医院、第五人民医院。

本项目对于捷医平台及影像云的核心互联网应用功能环境进行运营保障，优先考虑提供产品及服务的服务商、优先考虑提供云平台服务供应商，实现捷医平台及影像云能够稳定、便捷的为居民提供服务。

二、采购内容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服务描述	服务类型	服务名称	服务项目详细要求	数量	单位	周期(年)
无线网络	无线网络	医院无线覆盖	45 个 WIFI 布点，根据机构类型，覆盖区域主要集中在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场点的挂号区域、门诊区域、其他公共区域（住院病房除外）进行覆盖	1	套	1
捷医云平台及平台安全服务等	文档数据库	MongoDB	8 核、16GB、2TB(SAS)	1	个	1
	关系型数据库	MySQL	8 核、16GB、1TB(SAS)	2	个	1
	块存储		10TB	1	个	1
	分布式缓存服务	redis 3.0 以上	128GB	1	个	1
	分布式缓存服务	redis 3.0 以上	8GB	1	个	1
	NAT 网关			1	个	1
	弹性云主机		8 核、16GB、500GB	12	个	1
	弹性云主机		8 核、16GB、1TB	2	个	1
	弹性云主机		8 核、32GB、500GB	2	个	1
	弹性云主机		8 核、32GB、200GB	8	个	1
	弹性云主机		4 核、16GB、200GB	12	个	1
	弹性云主机		4 核、8GB、4TB	2	个	1
	弹性云主机		16 核、32GB、2TB	2	个	1
	弹性 IP	外网 IP	100M	1	个	1
外网 IP		20M	3	个	1	

服务描述	服务类型	服务名称	服务项目详细要求	数量	单位	周期(年)
	等级保护三级服务	基础安全防护包	(含防火墙、IPS、WAF、网页防篡改、网络防病毒功能、态势感知)终端杀毒:终端杀毒个数不少于50台Windows或Linux终端、日志审计:日志审计审计资产数不少余于50个、数据审计系统:资产数不少余于10个,SSL VPN:VPN授权/并发个数不少于10个、堡垒机:堡垒机可管理资产数不少于50个、适用带宽用户:小于等于200Mbps	1	个	1
		云服务器漏洞扫描和安全服务	支持主流操作系统,支持模拟多种常用攻击方式,支持对拒绝服务攻击、暴力破解攻击、缓冲区溢出、恶意软件等常见系统漏洞问题进行漏洞扫描,扫描完成后出具专业扫描报告,并提供漏洞修复建议,漏洞复测服务	1	个	1
		数据灾备服务	支持window系统文件系统、数据库数据;支持差异对比技术,异构存储可直线多对一集中复制,可根据各类灾难场景进行精准RPO/PTO值	6	T	1
	捷医主线路	100M IPRAN 专线	闵行医卫云至捷医云平台	1	根	1
	捷医备用线路	100M MSTP 专线	闵行中心医院至捷医云平台	1	根	1
影像云平台	弹性云主机		8核、32GB、系统盘60G、数据盘100G(SAS)	2	个	1
	弹性云主机		8核、32GB、系统盘60G、数据盘200G(SAS)	5	个	1
	弹性云主机		16核、128GB、系统盘100G、数据盘200G(SAS)	1	个	1
	弹性云主机		4核、16GB、系统盘60G、数据盘100G(SAS)	2	个	1
	块存储		5TB	1	个	1
	对象存储		20TB,每月流出500GB	1	个	1
	等级保护三级服务	基础安全防护包	基础安全防护包、终端防病毒(5台Linux,3台windows虚拟机防护)、堡垒机:管理资产数20个,防护包适用带宽:100Mbps,日志审计资产数:10个,数据库	1	套	1

服务描述	服务类型	服务名称	服务项目详细要求	数量	单位	周期(年)
			审计: 审计流量不超过 200M, VPN 授权/并发个数: 5 个;			
	影像云专线	100M IP-RAN 专线	闵行医卫云至影像云平台	1	根	1

三、项目明细

序号	名称型号	配置要求	单位	单价(万元)	数量	总金额(万元)
1	医院无线 年租费	已建成 45 个 WIFI 布点, 根据机构类型, 覆盖区域主要集中在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场点的挂号区域、门诊区域、其他公共区域(住院病房除外) 进行覆盖	套	87	1	87
2	捷医平台项目 年租费	虚拟机服务器(平台端)、块存储、专线、弹性 IP、等保三加固	套	129	1	129
3	影像云 年租费	虚拟机服务器(平台端)、虚拟机服务器(云前置机)、高端存储、对象存储、专线、等保三加固	套	35	1	35

★注: 各分项报价均不能超过预算价格

四、服务要求和技术要求:

(一) 整体需求

1. 系统需求

- 1) 允许对平台使用的基础设施资源进行有限的必要维护。
- 2) 允许对专线、网络进行维护。
- 3) 对平台提供的功能进行有限的必要维护。
- 4) 对平台系统各级操作员的操作权限和可操作范围进行维护。

2. 安全需求

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对整体安全性的需求如下:

1) 应用系统安全需求

系统要求对网络服务器有安全防范保护措施: 能防黑客攻击, 防非法入侵, 实现单点登录, 建立完整的权限验证和权限管理体系, 确保服务器系统的安全可靠;

系统要求安全管理员能够实时的监控内部各服务器之间, 以及网络之间的通讯, 并提供报警、统计、跟

踪、审核等一系列功能的集成系统；

系统要求有网络防毒查毒功能：对网络传输过程中有查杀病毒的能力，对染毒机器有报警、定位、切断功能，能快速有效防范病毒蔓延泛滥，确保网络正常运行。

2) 云主机安全需求

要求实现云主机的病毒防范及报警；

要求实现云主机的系统安全维护；

3) 网络安全需求

要求实现系统运行网络的病毒防护、监控、审计以及网络入侵检测；

4) 管理安全需求

要求采用严格的操作员身份认证机制，防止伪造身份人员冒用系统资源；

严格管理员操作权限，防范不合法的操作。

(二) 无线网络维护

1. 维护内容

本次维护的卫生场点机构，包含 45 个地址点（见附表一）。根据机构类型，覆盖区域主要集中在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场点的挂号区域、门诊区域、其他公共区域（住院病房除外）进行覆盖。

以购买服务的方式租用无线网络运营服务商的无线网络服务，无线网络覆盖后，能实际满足闵行区卫生场点的 WLAN 用户的移动数据业务需求。

附表一：无线网络部署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场点地址
1	上海市第五人民医院	鹤庆路 801 号
2	上海市闵行区中心医院	莘松路 170 号
3	上海市闵行区吴泾医院	剑川路 155 号
4	上海市闵行区肿瘤医院	瑞丽路 106 号
5	闵行区牙病防治所	繁兴路 1038 号
6	闵行区牙病防治所	吴中路 829 号
7	上海市闵行区妇幼保健院	顾戴路 805 号
8	闵行区精神卫生中心	鲁汇镇航路 2500 号
9	闵行区精神卫生中心浦西门诊点	疏影路 578 号
10	江川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沪闵路 63 号
11	江川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碧江分中心	昆阳路 520 弄 10 号
12	古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龙茗路 668 号
13	华漕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华漕镇保乐路 2 号
14	华漕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纪王分中心	闵行区纪信路 47 号
15	虹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吴中路 829 号
16	虹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万源分中心	万源路 2439 号
17	虹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青杉路 250 号

18	七宝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富强街 94 号
19	七宝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航华分中心	航东路 608 号
20	梅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景彩路 100 号
21	梅陇社区曹行分中心	曹行支路 26 号
22	梅陇社区朱行分中心	龙州南路 285 号
23	莘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康城分中心	莘松路 958 弄大浪湾道 68 号
24	莘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水清路 1099 号
25	颛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颛兴路 122 号
26	颛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北桥分中心	金塔路 100 号
27	颛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田园分中心	都市路 4258 号
28	颛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君莲分中心	沪光路 151 号
29	马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景城分中心	银春路 2030 号
30	马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富砾路 188 号
31	吴泾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永德路 790 号
32	吴泾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枫华	剑川路 198 弄
33	吴泾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北吴路 448 号
34	吴泾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塘泾南苑	曹家塘路 220 弄
35	吴泾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吴泾门诊部	剑川路 100 弄 43 号
36	浦江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浦江镇江文路 681 号
37	浦江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鲁汇分中心	闸航路 2550 弄 39 号
38	浦江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陈行分中心	浦瑞路 333 号
39	浦江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浦航分中心	浦连路 383 号
40	新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申滨路 618 号
41	新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华美分中心	吴漕路 1038 号
42	浦锦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竹园西路 1002 号
43	浦锦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浦锦路芦恒路口
44	世博家园门诊部	浦驰路 52 号
45	静安新城门诊部	漕宝路 1467 弄静安新城十区一号

2. 技术需求

无线局域网按照“共建共享，集约化建设”原则，各家运营商(电信、移动、联通)手机用户都可以根据登录认证界面上的操作提示，通过短信方式免费获取上网密码。在特定的场点进行一次认证成功 30 天免认证功能。

具体技术指标要求如下：

(1) 信号质量：

- a) ▲目标覆盖区域内 95% 以上的位置，公共服务标识的信号强度不低于 -70dBm；
- b) 目标覆盖区域内 95% 以上位置，用户终端接收到公共服务标识下行信号信噪比大于 20dB。

(2) 接入速率：

- a) ▲AP 空载情况下，单个用户接入最大下行速率不低于 5Mbps。
- b) ▲在闲时情况下（并发接入用户数少于 5 个），单用户下行速率不低于 500kbps；

(3) 接入用户数：

a) ▲公共服务标识可同时接入的用户数不少于 15 个；

(4) 接入认证：

a) 在覆盖范围内，用户终端与 AP 的公共服务标识进行关联，打开浏览器输入并访问任一 URL，能够正确弹出统一门户页面；

b) 认证失败次数：在场点覆盖区域内不同地点使用“手机号码+密码”方式进行 20 次网页认证，记录是否认证成功。认证失败次数≤1 次；

c) 获取密码次数：在覆盖范围内，用户终端与 AP 的公共服务标识进行关联；打开浏览器输入并访问任一 URL；弹出统一门户页面后，输入手机号码、（连续）点击获取密码按钮 5 次，能够成功获取上网密码 2 次；

d) 统一门户页面：要求推送统一门户页面的成功率不低于 95%；

e) ▲获取密码时延：用户终端与 AP 的公共服务标识进行关联，打开浏览器输入并访问任一 URL；弹出统一门户页面后，输入手机号码，并通过短信获取密码；记录从访问任一 URL 到成功获取密码的时延，要求该时延不超过 10 秒；

f) 认证时延：在弹出的统一门户页面上，输入手机号码和密码，进行登录认证；选取设计覆盖范围内不同地点、不同 AP（属于同一运营商）重复进行 10 次登录认证测试，分别记录从登陆到成功响应的时延；要求平均登陆认证时延不超过 5 秒、用户认证成功率为不低于 98%。

(5) 用户上网：

a) 内容及应用限制：用户通过认证接入网络；打开 P2P 软件（如 BitTorrent）无法下载文件、通过流媒体软件（如 PPTV）无法在线观看 P2P 网络视频、无法登录土豆网等视频网站观看视频、无法登录游戏网站或游戏客户端（如盛大客户端等）进入网络游戏；

b) 网页访问：用户终端通过认证接入网络；打开浏览器分别登录 www.shanghai.gov.cn / www.sina.com.cn / weibo.com / www.baidu.com 等网站；确保访问网页能够正常开启完毕；

c) 相关软件测试：用户通过认证接入网络，开启 QQ、微信、支付宝等相关应用软件，应用能够正常使用；

d) ▲上网时延测试：笔记本通过认证接入网络；通过 ping AP 的网关 IP 地址，ping 包大小为 1500 字节，ping 包次数为 50 次；记录响应时间、丢包率等参数；要求平均时延不大于 50ms；Ping 包的丢包率不大于 3%。

(6) 自助管理：

a) SSID 管理：短信通知、MAC 认证。

b) 定制个性化 Portal：修改文字和图片。

c) 实时查询设备情况：自助实时查询 Wi-Fi 设备的运行情况。

d) 安全审计要求：互联网安全保护技术措施外，还应当安装并运行互联网公共上网服务场所安全管理系统。

(7) 服务响应要求

a) 故障响应时限：在接到故障报修后，成交方应组织抢修人员 2 小时内进行故障排除。

b) 故障修复时限：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后，对故障进行处理，场点在 4 小时内修复故障。及时修复无线设备故障，传输故障外部因素众多，修复时间视实际情况。

c) 数据收集及汇报周期要求：统计无线场点的使用总流量、使用总人次、使用总时长。

(三) 捷医平台服务要求

总体架构：在捷医云平台管理体系和安全体系保障下，为医疗机构内部提供统一信息化支撑，向社会公众提供高效外部服务

1. 服务内容

以购买服务的方式租用专业云平台服务商的云产品及相关服务。从而实现快速部署，公众人群的快速访问，保障区卫健委使用人群数据的安全，从顶层架构上将互联网应用及数据安全综合考虑，从而实现更高效更安全的 service 目标。

按照项目内容和上云的系统类别，采购以下服务内容：

(1) 提供捷医云平台整体运行环境，在现有开发环境的架构和资源基础上做进一步优化，并加固云平台，提供运营与维护服务；

捷医云平台服务要求如下，在此基础上可以增加个性化服务内容，投标人对各服务项分别准确报价，形成本项目的详细报价清单。服务目录应包括但不限于现有表格中所列内容。

服务描述	服务类型	服务名称	服务项目详细要求	数量	单位	周期(年)
捷医云平台	文档数据库	MongoDB	8核、16GB、2TB(SAS)	1	个	1
	关系型数据库	MySQL	8核、16GB、1TB(SAS)	2	个	1
	块存储		10TB	1	个	1
	分布式缓存服务	redis 3.0 以上	128GB	1	个	1
	分布式缓存服务	redis 3.0 以上	8GB	1	个	1
	NAT 网关			1	个	1
	弹性云主机		8核、16GB、500GB	12	个	1
	弹性云主机		8核、16GB、1TB	2	个	1
	弹性云主机		8核、32GB、500GB	2	个	1
	弹性云主机		8核、32GB、200GB	8	个	1
	弹性云主机		4核、16GB、200GB	12	个	1
	弹性云主机		4核、8GB、4TB	2	个	1
	弹性云主机		16核、32GB、2TB	2	个	1
	弹性 IP	外网 IP	100M	1	个	1
	外网 IP	20M	3	个	1	
安全服务	等级保护三级服务	基础安全防护包	(含防火墙、IPS、WAF、网页防篡改、网络防病毒功能、态势感知) 终端杀毒：终端杀毒	1	个	1

服务描述	服务类型	服务名称	服务项目详细要求	数量	单位	周期(年)
			个数不少于 50 台 Windows 或 Linux 终端、日志审计：日志审计审计资产数不少余于 50 个、数据审计系统：资产数不少余于 10 个，SSL VPN：VPN 授权/并发个数不少于 10 个、堡垒机：堡垒机可管理资产数不少于 50 个、适用带宽用户：小于等于 200Mbps			
安全服务		云服务器漏洞扫描和安全服务	支持主流操作系统，支持模拟多种常用攻击方式，支持对拒绝服务攻击、暴力破解攻击、缓冲区溢出、恶意软件等常见系统漏洞问题进行漏洞扫描，扫描完成后出具专业扫描报告，并提供漏洞修复建议，漏洞复测服务	1	个	1
		数据灾备服务	支持 window 系统文件系统、数据库数据；支持差异对比技术，异构存储可直线多对一集中复制，可根据各类灾难场景进行精准 RPO/PTO 值	6	T	1

(2) 提供点对点数据传输网络专线，实现闵行区卫生专网接入云资源池，主备两根线路，确保捷医云平台和核心医疗内部系统之间的高速安全互联通道。

服务描述	服务名称	服务项目详细要求	服务项目详细说明	数量	单位
专线	捷医主线路	100M IPRAN 专线	闵行医卫云至捷医云平台	1	根
专线	捷医备用线路	100M MSTP 专线	闵行中心医院至捷医云平台	1	根

2. 云平台安全要求

a) 构建于捷医云平台上的业务系统、所有数据的拥有权及使用权均属于采购方，中标人无权对其进行支配，所有设备的使用、关闭、维修、报废等处理需经云平台管理单位同意，并在监管下进行。若发现中标人未经许可对业务系统和数据进行支配，采购人将对中标人采取惩罚措施并追究其法律责任。详见商务要求中的罚则。

b) ▲中标人提供的云平台整体可用性，数据可靠性应不低于主流的云平台要求，即云主机服务可用性：大于等于 99.95%，云主机数据持久性：大于等于 99.99995%。

c) 接受安全监管要求，配合向云管理单位开放相关计算、存储、网络等资源监控及安全接口和协议，

服务的业务数据，配合采购人单位共同完成统一云管理与服务平台开发与定制维护。

d) 提供重要时期的应急值守服务，重大活动期间需确保业务骨干、管理人员到场并提前制订预案。

e) 软件合法、合规授权，满足知识产权方面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f) 及时跟踪云计算发展，特别是业界发生云安全相关事件时，及时报告给采购人单位参考，并提供免费的相关整改服务。。

3. 技术要求

云平台资源要求

a) 弹性云主机

服务类别	指标项	要求满足参数
云平台底层物理服务器	服务器 CPU	CPU 主频≥2.2GHZ 且单台服务器至少 2 颗 CPU
	服务器内存	单台服务器内存≥256G，且规格至少为 DDR3 及以上
	服务器硬盘	计算服务器要求使用 SAS 硬盘，存储服务器硬盘可选 SATA/SAS/SSD
云平台虚拟主机	云主机存储	▲单台云主机至少可挂载 15 块数据盘，可扩展 20 块以上数据盘
	云主机网络	▲单台云主机允许添加至少 3 块虚拟网卡，且每个网卡可以设置不同的 IP 地址
	云主机网络	支持绑定浮动私有 IP 地址，且能为网卡提供第二个 IP 地址，实现更灵活的网络功能，比如 HA 双机热备时的浮动 IP
	云主机认证	支持 VN、SSH、MSTSC 登录，且支持密码和证书两种登录授权方式
	镜像服务	支持定制私有镜像，支持镜像格式：ISO、VHD
	负载均衡	支持四层、七层负载均衡，支持健康检查管理，支持 HTTP/HTTPS/TCP/UDP 协议，支持多种负载方式，包括轮循、源 IP、最少连接三种模式
	云管平台	支持云主机多维度状态监控，能够通过邮件进行告警通知
存储能力	云硬盘-SATA	IOPS-1000；吞吐量-90MBps；时延- 5-10ms
	云硬盘-SAS	IOPS-3000；吞吐量-150MBps；时延- 1-3ms
	云硬盘-SSD	▲IOPS-20000；吞吐量-350MBps；时延- 0.5-2ms
	云硬盘规格	▲单块云硬盘最大容量可达 32TB 及以上，可支持共享云硬盘
	数据冗余	▲数据至少保留三副本冗余，数据持久性达 99.99995%以上
	数据备份功能	支持备份策略，可以按周期设定一天某个时间点执行备份任务，支持查看备份任务状态，同一任务可保留多个备份

b) 数据库

服务类别	指标项	要求满足参数
文档数据库	高安全	提供 VPC、子网、安全组、DDOS 防护以及 SSL 安全访问等多层安全防护体系，能够抵御绝大部分网络攻击
	高可用	▲提供至少两节点路由服务，三节点副本集高可用架构，系统自动同步数据，可保障极高的业务可用性
	易用性	完全兼容 MongoDB 协议。

		<p>▲提供一键式部署、数据高可靠存储、容灾以及故障切换等功能。</p> <p>▲提供一键式的数据库备份、恢复功能。用户可以通过管理控制台进行数据库常规备份及恢复功能。支持保存最近 1 个月的数据。</p> <p>提供多项性能监控指标及告警功能，数据库性能可视化管理。</p>
关系数据库	高安全	<p>基于 VPC 技术真正实现租户隔离和访问权限控制。</p> <p>数据面与管控面分离的安全设计，从技术上规避云服务商运“触碰”到业务数据。</p> <p>▲全面监控资源和引擎，轻松配置告警策略，分钟级自动故障切换。</p>
	高可用	<p>RDS 服务可用性达 99.95%以上，主实例出现问题，可快速自动切换到备机上，业务不受影响。</p> <p>▲数据库存储支持三副本冗余，数据持久性高达 99.9999999%，保障数据安全可靠，采用热备架构，故障系统 1 分钟自动切换。</p>
	易用性	<p>提供普通 IO、高 IO、超高 IO 存储类型，满足数据库读写的高性能要求</p> <p>提供单机实例、主备实例两种部署架构。</p> <p>支持自定义备份策略。</p> <p>全面支持开源社区版本 MySQL5.6、5.7，满足不同业务部署的需求。</p> <p>▲支持数据库自动备份、手动备份，备份文件的生命周期管理，最高不少于 35 天的备份保留天数。</p>

c) 对象存储

服务类别	指标项	要求满足参数
对象存储	高可用	▲服务可用性不低于 99.95%，数据持久性不低于 99.99999999%
	兼容性	兼容 Amazon S3 协议，具备多语言的 SDK、具备自服务门户
	安全性	<p>▲提供不同级别的冗余方式，支持多副本冗余和纠删码冗余，并且可以对每个对象单独指定，对于重点保护数据可选择高等级的数据冗余方式以保证数据的安全，对于数据保护级别要求不高的数据可使用普通的冗余方式。</p> <p>在传输层面，所有操作都可以通过 HTTPS 协议进行，确保数据传输过程进行加密，以保证传输安全。</p> <p>在存储层面，所有上传数据被分片存储在不同的节点、不同的磁盘，任何节点或磁盘失效，均不影响服务的正常运行。</p>

d) 分布式缓存

服务类别	指标项	要求满足参数
分布式缓存	高可用	▲采用双机热备架构，主机故障后服务秒级切换到备机，无需人工干预
	兼容	▲全面兼容 Redis 协议
	备份	支持自动容灾切换、支持手动备份与定时自动备份两种备份方式

	实例	▲提供单机、主备、集群多种实例类型
	多副本冗余	▲数据底层存三份，数据持久性高达 99.999999%
	多种运维工具	完备的日志、监控和告警功能

e) NAT 网关

服务类别	指标项	要求满足参数
NAT 网关	部署	支持跨子网部署和跨 AZ 部署
	实例规格	▲提供连接数为 1 万，5 万，20 万，100 万的多种网关规格
	易用性	运维简单，即开即用

f) 安全防护能力

服务类别	指标项	要求满足参数
平台安全防护能力	平台防护	支持 DDoS 攻击防护，提供四到七层的 DDoS 攻击防护，包括 CC、SYN flood、UDP flood 等所有 DDoS 攻击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网站防护、TCP/UDP 防护，平台至少具备百 G 流量清洗能力
	漏洞发现	支持 Web 应用程序扫描，Web 服务器和服务的弱点和 OWASP 漏洞扫描
	操作审计	操作审计，实时操作命令记录，实时发现危险操作，支持审计规则自定义
	应用防护	支持 WAF 防护，包括但不限于恶意扫描、漏洞攻击、SQL 注入、XSS 攻击、CC 攻击等，支持 https。
	主动告警	对入侵等高危情况进行实时邮件通知
	管理控制	提供云堡垒机，支持三权分立：系统账号管理员、系统审计员、系统管理员；支持集中授权，运维人员只能运维已授权的云资源；支持 SSH、TELNET 和 FTP、SFTP 的协议审计，审计详细的操作语句和操作语句的执行结果。
平台安全资质	安全资质	▲云平台整体符合等级保护三级； ▲具有 CSA STAR 认证证书
等级保护三级服务	防火墙	访问控制规则支持数据模拟匹配，输入源目的 IP、端口、协议五元组信息，模拟策略匹配方式，给出最可能的匹配结果，方便排查故障，或环境部署前的调试。 支持根据国家/地区来进行地域访问控制；能够识别管控的应用类型超过 1200 种，应用识别规则总数超过 3000 条。 支持 IPv4 / v6 NAT 地址转换，支持源目的地址转换，目的地址转换和双向地址转换，支持针对源 IP、目的 IP 和双向 IP 连接数控制。 支持基于应用类型，网站类型，文件类型进行带宽分配和流量控制。 支持 IPSec VPN, SSL VPN, GRE, GRE over OSPF, GRE over IPSec 等 VPN 接入方式。 支持在防火墙上配置 VPN 安全策略对加密隧道内的流量进行清洗。
	IPS	设备具备独立的入侵防护漏洞规则特征库，特征总数在 7000 条以上。 支持对常见应用服务 (HTTP、FTP、SSH、SMTP、IMAP、POP3、RDP、Rlogin、SMB、Telnet、Weblogic、VNC) 和数据库软件 (MySQL、Oracle、MSSQL) 的口令暴力破解防护功能。 具备防护常见网络协议 (SSH、FTP、RDP、VNC、Netbios) 和数据库 (MySQL、Oracle、MSSQL) 的弱密码扫描功能。 支持同防火墙访问控制规则进行联动，可以针对检测到的攻击源 IP 进

服务类别	指标项	要求满足参数
		<p>行联动封锁，支持自定义封锁时间。</p> <p>可提供最新的威胁情报信息，能够对新爆发的流行高危漏洞进行预警和自动检测，发现问题后支持一键生成防护规则。</p>
	WAF	<p>内置多种防护策略，可选择进行 SQL 注入、XSS 攻击、命令注入、非法 HTTP 协议请求、常见 Web 服务器漏洞攻击、扫描防护等。</p> <p>Web 服务器漏洞探测，Web 服务器漏洞扫描（模拟攻击，判断缺陷，自动配置对应规则），及时发现漏洞隐患。</p> <p>SQL 注入防御、LDAP 注入防御、命令注入防护（OS 命令，webshell 等）、XPath 注入防御、Xml/Json 注入防御。</p> <p>支持对网站黑链进行检测。</p> <p>支持 Windows 和 Linux 系统下网页防篡改功能。</p> <p>支持对指定 IP 的加白和恶意 IP 的封禁，支持对 URL 进行黑白名单控制，基于源 IP 周期判断访问数，防护恶意访问。</p>
	网页防篡改	<p>文件篡改防护：同时对多台网站服务器文件进行防止篡改，包括文件被修改，被添加，被删除。</p> <p>网站攻击行为防护：能够防止 SQL 数据库注入式攻击、防止跨站脚本漏洞、防止防止网站盗链。</p> <p>网站文件发布与备份：支持内容发布、实时同步、手动同步、双机热备功能、实体间通信采用 SSL 加密。</p> <p>提供日志与告警、系统管理和防护功能。</p>
	网络防病毒	<p>内置病毒样本数量超过 200 万。</p> <p>支持 URL 过滤和文件过滤功能，URL 过滤支持 GET，POST 请求过滤和 HTTPS 网站过滤，文件过滤支持文件上传和下载过滤。</p> <p>支持针对 SMTP、POP3、IMAP 邮件协议的内容检测，如邮件附件病毒检测、邮件内容恶意链接检测，邮件账号撞库攻击检测等，支持根据邮件附件类型进行文件过滤。</p>
	终端杀毒	<p>支持 Windows 系列、支持 iRedHat、centos、中标麒麟、中标普华、红旗、麒麟、凝思磐石、一铭、龙芯等客户端系统平台。</p> <p>支持微软、VMware、Citrix、华三、华为、KVM 等主流的虚拟化平台环境。</p> <p>提供管理控制台、审计控制台两种视角控制台，对管理员自身在控制台的操作进行行为审计。</p> <p>支持管理员三权分立、通过对产品功能和组进行写、读管理，满足等保权限管理。</p> <p>支持公有云、私有云查杀，病毒检测及清除能力达到公安部一级品认证标准。</p> <p>支持检测并清除隐藏域电子邮件、公共文件夹的计算机病毒、恶性程序等。</p> <p>支持智能的变频杀毒，支持办公模式、自动模式、高速模式三种模式。可按需配置查杀毒时对 CPU 的使用情况，最大程度减少查杀毒时对用户使用计算机的影响。</p> <p>支持制作绿色 U 盘版杀毒。</p> <p>支持病毒来源分析与跟踪。</p>

服务类别	指标项	要求满足参数
	日志审计	<p>日志采集：支持 linux 性能监控、支持 windows 性能监控；支持自动识别多行规则，支持自动识别字符编码，支持自动识别及自定义时间戳解析规则；单机环境下，以每条日志 300 字节为例，每秒 EPS>3000。</p> <p>视图展示：用户可以自定义仪表盘，按需设计仪表盘显示的内容和布局，进行安全事件统计分析，并以柱图、饼图、堆积图等形式进行可视化的展示。</p> <p>日志范化：对收集的各种日志进行范式化处理，将各种不同表达方式的日志转换成统一的描述形式。</p> <p>事件分析：可以通过丰富的事件分析策略对全网的安全事件进行全方位、多视角、大跨度、细粒度的实时监测、统计分析、查询、调查、追溯、地图定位、可视化分析展示等等。</p> <p>混合检索：支持全文检索、短语(多个词中间空格)搜索、字段过滤、逻辑运算搜索、数值范围搜索(数值比较运算，如>, <, <=, >=等)、通配符搜索、简单正则表达式。</p>
	SSL VPN	<p>兼容市场主流 PC 操作系统接入；兼容 IE、Firefox、Opera、Chrome 等。</p> <p>在应用授权方面，可针对每个部门、每个用户进行细致到应用、URL 级别的授权，并可针对用户终端安全环境、登录时间、网络地址不同情况下的差别授权及灵活控制。</p> <p>支持国际商用加密算法。</p> <p>提供独立日志中心可以详细记录接入用户的访问行为，确保用户的访问过程可追溯。</p>
	堡垒机	<p>运维协议：支持多种运维访问协议，字符协议 (SSHv1、SSHv2、TELNET)、图形协议 (RDP、VNC)、文件传输协议 (FTP、SFTP)、数据库访问 (Oracle、SQL Server、DB2、Sybase、Informix、Teradata、MySQL、PostgreSQL)。</p> <p>支持字符协议和文件传输协议的协议审计、支持通过应用发布实现数据库、字符协议、文件传输协议命令和录像的双重审计效果。</p> <p>管控方式：支持命令限制与复核、应用发布防跳转、运维账号 IP、MAC 限制。</p> <p>管理数最大支持不少于 800，并发数最大支持不少于 400。</p>

g) 网络能力

服务类别	指标项	要求满足参数
网络能力	出口带宽	▲支持大于等于 300M，支持带宽平滑升速
	内网管理	支持将云主机私有 IP 地址范围分割成一个或多个虚拟交换机，根据需要将应用程序和其他服务部署在对应的虚拟交换机下；交换机之间能实现访问控制。
	专线接入	▲支持多种专线接入方式，可支持平滑升降速，可支持 1G 带宽以上专线的接入
	访问控制	支持创建、定义安全规则，支持配置 TCP、UDP、ICMP，支持对出入方向进行规则设定
	VPN 接入	支持 IPsec Vpn 接入，支持配置多个 VPN 远端子网，通过控制台能够配置管理
	云专线带宽	云平台与医疗内网连接的点对点专线带宽需大于等于 100M

h) 数据灾备

服务类别	指标项	要求满足参数
数据灾备	数据灾备功能	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对主机数据进行自动持续保护，支持文件与数据库持续保护功能，可设定的任意历史点数据快速恢复。
		能够在线实时切换、备份和恢复异构平台上的各种应用和数据库的数据

i) 统一云管要求

序号	指标项	指标要求
1	统一云管理服务	为用户提供自助式服务门户，用户可以自行登录服务门户，使用云管理平台提供的服务。
2	云主机服务	提供云主机服务，用户可以自助选择镜像类型、虚拟机规格、网络、计算/存储 SLA 等申请虚拟机。支持将虚拟化平台的虚拟资源定义成服务目录供用户申请使用。管理员可以定义出不同 SLA 等级的虚拟机服务以满足不同 SLA 要求的业务需要。提供虚拟机标签分组功能，方便用户根据业务等维度快速定位查找虚拟机资源。
3	云硬盘服务	提供云硬盘服务，支持用户自助申请云硬盘，并挂载给虚拟机。支持用户根据 SLA 标签，选择云硬盘类型（SATA、SAS、SSD）。支持申请共享云磁盘服务，一个云硬盘可以挂载给多个虚拟机，满足集群业务软件部署需求。
4	物理服务器服务	提供物理服务器服务，支持将物理服务器定义成服务目录供用户申请使用，用户可以根据自己的需要选择镜像类型、物理机规格、网络，系统完全自动完成服务器的操作系统安装、网络配置、磁盘挂载。
5	弹性 IP 服务	提供弹性 IP 服务，支持将公网 IP 地址和 VPC 内的虚拟机绑定，以实现 VPC 内各种资源通过固定的公网访问地址对外提供业务。同时，在所关联虚拟机故障或需要升级时，支持迅速重新映射到另一个正常工作的虚拟机，从而降低业务影响。
6	备份服务	提供虚拟主机整机备份，磁盘备份服务的自助申请，为磁盘提供备份、恢复能力，支持立即备份和定时备份。
7	虚拟机容灾服务	提供虚拟机容灾服务，为虚拟机提供异地容灾保护能力，租户可以为虚拟机申请容灾服务，当生产数据中心发生灾难时，可以在容灾数据中心启动占位虚拟机，继续为租户提供服务，保证业务连续性。
8	资源容量监控	供对资源平台的计算、存储、网络资源容量情况进行监控的能力，支持资源总量、已经分配的资源量、剩余资源量等信息的统计，支持按照资源分区、资源类型等纬度进行统计。
9	统一管理能力	支持资源集中展现。在资源显示界面中，管理员可以查看各类资源的详情，对资源进行各类操作。 支持对整个资源平台的计算、存储、网络资源容量情况进行监控，支持按照资源分区、资源类型等纬度进行查看。
10	告警及性能管理	支持对使用的云主机 CPU、内存、网络、负载均衡、数据库、弹性伸缩等服务指标的监控和告警，并支持设置不同的告警阈值。
11	拓扑管理	支持对平台内的子网、云主机、路由进行拓扑管理

序号	指标项	指标要求
12	工单管理	支持线上工单管理，进行报障、咨询等操作

j) 专线要求

根据业务需要和功能要求，云平台承载于互联网区域，采用点对点数据专线实现闵行区卫生专网接入云资源池。由闵行区医卫云、闵行区中心医院接入云资源池，形成主备两条线路，确保云平台和核心医疗内部系统之间的高速安全互联通道。

云平台服务商提供必要的配合，并按相关规范要求做好网络对接和安全防护。

MSTP 专线的功能包括：

- i. 适用于任何高速率、信息量大、实时性强的业务传送；
- ii. ▲带宽灵活，在 1M 到 100G 的区间内，可以灵活选择；
- iii. 具有安全性保障，比纯粹基于 VPN 业务安全性高；
- iv. 组网灵活，可支持星形网络、环形网络、点到点连接、多点汇聚等。

业务指标：

- ii. 丢包率指标：专线业务丢包应为 0；
- iii. 时延指标：本地网端到端业务，不超过 10ms（单程）。

IPRAN 专线的功能包括：

适用于任何高速率、信息量大、实时性强的业务传送；

带宽灵活，在 1M 到 10G 的区间内，可以灵活选择；

以太专线业务性能指标包括：吞吐量、时延、丢帧率。

吞吐量：指单位时间内成功地传送报文数量。测试值与承诺带宽误差应小于 1%。

时延：时延是指在两台 U 设备之间传送以太网帧所需的时间。上海境内平均时延≤10ms

丢帧率：指一定时间内以太网帧在 U 设备之间传送过程中丢掉的帧数占总发送帧数的百分比，平均丢帧率≤ 1×10^{-7}

(2) 备份需求

云平台本身的备份和恢复能力要求包括：

云平台使用的防火墙、交换机、网络安全、服务器、存储等设备都应具备高可靠性及冗余性，即单个设备或单个节点出现故障时候，其他设备/节点可以立刻接管任务。

云平台具备高可用和动态迁移功能，发生物理设备故障后，虚拟机可以自动迁移到其他可用资源上运行，确保业务系统不受物理设备故障影响。

云平台提供备份功能，能对云平台中的虚拟服务器进行备份，防止存储损坏导致数据丢失。

(3) 安全服务要求

本期项目需要云平台提供符合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标准备案证明。

(4) 服务要求：

- a) 云平台服务厂商需具有技术安全证明书：可信云服务证书。
- b) 提供云平台 7×24 小时的原厂维保服务。服务期自项目交付之日起开始计算。
- c) 维保期内提供远程技术支持服务，投标人提供原厂 7×24 的电话/传真/邮件/互联网等远程技术支持服务。
- d) 投标人对发生的故障提供原厂的技术支持，（1）对于重大故障影响全部用户的应有 7×24 小时远程支持，2 小时到现场服务，（2）对部分用户造成重要影响，不影响工作但生产力下降，没有可执行的解决方案的应有 7×24 小时远程支持，8 小时到现场服务，（3）对用户影响较小，有相应的解决方案，应有 7×24 小时远程支持，24 小时到现场服务。
- e) 软件版本升级服务，若原厂的云平台软件发布了新的重要版本，须告知云管理单位，由云管理单位决定是否需要同步升级，投标人须根据要求，安排原厂的现场版本升级服务。

（四）影像云平台服务要求

1. 服务内容

以购买服务的方式租用专业云平台服务商的云产品及相关服务，保障区卫健委使用人群数据的安全，从顶层架构上将影像应用及数据安全综合考虑，从而实现更高效更安全的服务目标。

按照项目内容和上云的系统类别，采购以下服务内容：

服务描述	服务类型	服务项目详细要求	数量	单位	周期（年）
影像云云平台	弹性云主机	8 核、32GB、60G、数据盘 100G(SAS)	2	个	1
	弹性云主机	8 核、32GB、系统盘 60G、数据盘 200G(SAS)	5	个	1
	弹性云主机	16 核、128GB、系统盘 100G 、数据盘 200G(SAS)	1	个	1
	弹性云主机	4 核、16GB、系统盘 60G、数据盘 100G(SAS)	2	个	1
	块存储	5TB	1	个	1
	对象存储	20TB，每月流出 500GB	1	个	1
	安全服务	基础安全防护包、终端防病毒（5 台 LINUX, 3 台 windows 虚拟机防护）、堡垒机：管理资产数 20 个，防护包适用带宽：100Mbps，日志审计资产数：10 个，数据库审计：审计流量不超过 200M，VPN 授权/并发个数：5 个；	1	套	1

2. 云平台安全要求

- a) 构建于影像云上的业务系统、所有数据的所有权及使用权均属于采购方，中标人无权对其进行支配，

所有设备的使用、关闭、维修、报废等处理需经影像云管理单位同意，并在监管下进行。若发现中标人未经许可对业务系统和数据进行支配，采购人将对中标人采取惩罚措施并追究其法律责任。详见商务要求中的罚则。

b) ▲中标人提供的影像云平台整体可用性，数据可靠性应不低于主流的云平台要求，即云主机服务可用性：大于等于 99.95%，数据可靠性 99.999999% 。

c) 接受安全监管要求，必须向影像云管理单位开放相关计算、存储、网络等资源监控及安全接口和协议，服务的业务数据，配合采购人单位共同完成统一云管理与服务平台开发与定制维护。

d) 提供重要时期的应急值守服务，重大活动期间需确保业务骨干、管理人员到场并提前制订预案。

e) 软件合法、合规授权，满足知识产权方面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f) 及时跟踪云计算发展，特别是业界发生云安全相关事件时，及时报告给采购人单位参考，并提供免费的相关整改服务

3. 技术要求

a) 弹性云主机

服务描述	服务项目详细要求	数量	单位	周期（年）
计算资源	支持在线快速开通规格可选的云服务器资源；支持在线变更云服务规格与云服务器的计费方式，如临时增大服务器硬件性能、增加带宽。	1	1	1
	虚拟主机支持多种主流的 Linux 和 Windows 操作系统，包括 CentOS linux/Suse linux，Windows2008 及 Windows2012 等。	1	1	1
	云主机之间可以共享网络带宽或者共享网络流量。	1	1	1
	主机服务可用性 99.95%，数据可靠性 99.999999%。支持宕机迁移无感知、数据快照、自动告警等功能。	1	1	1
	单个云主机最高支持 40 核 CPU，1920GB 内存，可挂载 16 块数据盘，每块数据盘最大可达 32TB。	1	1	1
	1. 支持自定义镜像，创建云主机时，可指定预置镜像文件作为模板； 2. 支持用户通过自定义启动脚本来自定义云主机的部署行为； 3. 支持云主机内的用户应用方便的获取云主机相关信息的能力，如：主机 id，IP 地址等信息。	1	1	1
	支持多网卡，同一个实例支持超过一块虚拟网卡，支持创建带有多余一块网卡的云主机。	1	1	1
	支持自定义镜像，支持快照。	1	1	1
	支持弹性扩容硬盘。	1	1	1
支持自主购买公网 IP，弹性绑定。	1	1	1	

	支持自主设置 ACL/安全组。	1	1	1
--	-----------------	---	---	---

b) 存储

服务描述	服务项目详细要求	数量	单位	周期（年）
存储资源	存储系统支持分片上传，最小分片支持 100KB。	1	1	1
	支持服务端数据加密。	1	1	1
	存储系统的 90 天存储文件支持跨区域复制到其他目标集群中并可以配置开启支持对历史文件的复制。	1	1	1
	弹性可扩展，支持快照。	1	1	1
	支持访问权限控制(读、写、删)。	1	1	1
	支持接口访问，JAVA/PYTHON 版本 SDK 开发工具； 存储系统支持 10 种编程语言以上的 SDK，同时支持丰富的图片处理功能，包括原图保护技术。支持如下能力： 获取图片信息 图片格式转换 图片缩放、裁剪、旋转 图片添加图片、文字、图文混合水印 自定义图片处理样式 通过管道顺序调用多种图片处理功能	1	1	1
	支持版本控制。	1	1	1
	支持热/冷数据存储。	1	1	1
	多用户资源隔离机制，支持异地容灾机制。	1	1	1
	高可用，不得低于 99.99%的可用性； 数据设计持久性不低于 99.999999999%；	1	1	1

c) 网络

服务描述	服务项目详细要求	数量	单位	周期（年）
网络资源	提供多种云端接入模式，包括 VPN 网关、物理专线以及其他接入；支持将专有网络与物理网络或者不同专有网络之间连接起来，组成一个虚拟的混合网络。支持 SSH、MSTSC 登录。	1	1	1
	专有网络提供用户独立的网络空间，自定义网段划分和 IP 地址、自定义路由策略等。提供端口级出入访问控制，实现全面网络逻辑隔离。	1	1	1

允许自定义多个互相隔离的网络地址段，每个地址段内必须支持子网、主机防火墙等网络元素，以便完整实现与物理数据中心相同的网络逻辑。	1	1	1
提供负载均衡服务，支持 HTTP/HTTPS/TCP/UDP 负载均衡，并支持加解密功能；负载均衡服务自身具备冗余性和弹性，可以随流量增加动态扩展。可以对使用负载均衡的云主机进行健康检查，秒级自动隔离异常云主机。	1	1	1
支持证书管理，支持对 HTTPS 协议提供集中化的证书管理系统，满足用户的可靠传输、快速传输与安全传输等多样化需求。	1	1	1
支持加权轮询(WRR)、最小连接数(WLC)等流量分发策略；可对云服务器提供 UDP/TCP/HTTP/HTTPS 协议的负载均衡服务。	1	1	1
可对云主机提供 TCP/HTTP 协议的负载均衡服务，并提供会话保持功能，在会话生命周期内，将同一客户端请求转发到同一台后端云主机。	1	1	1
提供高安全性，提供防 DDoS 攻击能力。	1	1	1
支持安全组策略：提供虚拟防火墙功能，可以实现云主机、云数据库服务中间的安全域划分和网络访问限制和隔离。	1	1	1
总体峰值可支持每秒新建连接数不小于 50 万，每秒请求数不小于 10 万，最大连接数不低于 500 万，https 协议最高可支持 15w QPS。	1	1	1
负载均衡提供多层次的容灾：应用级、集群级、可用区级、地域级的容灾能力。	1	1	1
提供关键性能监控指标，包括但不限于：并发连接数、活跃连接数、非活跃连接数、新建连接数、流入数据包数、流出数据包数、网络流入速率、网络流出速率，异常云主机。	1	1	1
支持访问控制白名单，提高安全性。	1	1	1

五、实施过程要求：

1. 保证项目按期完成并投入正常运行：投标人应在充分理解本采购文件用户需求的基础上，制定具体的切实可行的项目详细实施进度计划，以确保本项目如期交付完成。
2. 对于自行开发的应用系统，需要提供系统运行与维护所需要的管理工具；
3. 服务交付之前，对系统管理员进行充分的技术培训，保证管理人员掌握必要的管理工具，通晓管理规范；
4. 服务交付后，需要进行为期不少于 1 个星期的试运行，在试运行阶段过程中，进行用户培训、系统调优等工作，直至系统稳定，满足验收标准。

六、成果交付要求

在本期项目的服务交付使用后，需要提供相应的文档资料。这些文档资料对服务的运维和持续使用起着非常重大的作用。因此，要求将全面、规范的成果和文档资料交付给卫健委，而且要提供明确的交付清单。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功能规格说明书》、《用户操作手册》、《测试报告》等。

七、人员培训要求

培训是项目顺利进行的保证。在项目的不同阶段要求提供相关的培训课程，面向系统开发和管理员、各级领导、系统操作人员等不同群体提供系统化、定制化和有针对性的培训。培训计划应当符合以下要求：

- (1) 培训内容分为三类，分别为平台运行与维护管理培训和用户使用培训。通过培训应使各类用户能独立进行相应应用与管理、故障处理、日常维护等工作，确保系统能正常安全运行；
- (2) 投标单位应在投标文件中提出培训计划，计划包括培训项目、人数、地点等详细内容；
- (3) 培训人员必须是投标单位的正式雇员或专业的授权培训机构雇员。如果使用第三方培训机构，投标单位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培训机构的名称，并能根据情况调整。

八、质保期服务要求

项目质保期为一年。质保期以提供服务之日起算。质保期内应提供采购内容相关技术服务。所提供的技术服务至少为 7×24 小时支持维护服务，包括邮件、电话、远程维护、现场服务等方式。必须保证 30 分钟之内响应、2 小时内派工程师到达现场、8 小时之内解决问题。

九、其他要求

1、投标人须提供下述详细的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 1) 服务方案：包括经营理念、管理架构、达到的服务目标和承诺、服务的内容、工作程序（流程）、文件归档措施等。
- 2) 服务人员情况：包括人员构成，个人简历、资格证书、主要类似项目经历，项目负责人、项目组成员主要工作职责。
- 3) 服务进度及时间安排。
- 4) 对工作的合理化建议。
- 5) 提出需协调解决的有关事项。
- 6) 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

2、投标人中标（成交）后一律不得将服务内容转包或分包，一经发现，采购人有权终止协议，而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供应商负责赔偿。

3、投标人在前三年内有无受到各级管理部门处分或处罚的，须主动填报受处分或处罚的记录，如果不主动

填报而被事后发现的，将取消其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追究责任。

4. 供应商在报价前三年内有无受到各级管理部门处分或处罚的，须主动填报受处分或处罚的记录，如果不主动填报而被事后发现的，将取消其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追究责任。

5.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已确认的工作方案和工作流程提供服务，无条件地接受采购人对其工作质量的监督检查。

6. 在服务期限内，项目组成员应保持稳定，以保证服务工作的正常进行。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范用工制度并向采购人提供全部派驻现场服务人员的名单及有关资料以备核查。供应商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和业务需要对成员作出合理调整。若更换人员，应以相当资格与技能的人员替换，同时须经采购人备案同意后方可更换。采购人有权对法律服务人员服务质量进行监督、检查、考核和具体指导，有权要求报价人调换不适合该工作的服务人员。

7、在报价以及实施管理过程中，遇国家政策、法规对行业有特殊管理规定，并与采购要求不一致时，以国家规定为准。成交单位在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政策、法规的基础上，提供服务。

十、付款方式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本项目服务款项分为两次支付：

合同签订并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50%；

2021 年 9 月 30 日前，乙方完成首次巡检服务，甲方确认并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50%。

★和▲条款作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未满足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第四章 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货物或服务：
 -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货物或服务的内容、要求、质量等按采购文件要求及投标承诺执行。
- 合同价格、履约地点和履约期限
 -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 2 履约地点

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执行。

2. 3 履约期限

履约期限：[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 2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或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4. 权利瑕疵担保

4. 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货物或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4. 2 乙方保证在货物或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 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货物或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 4 如甲方使用该货物或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验收

5. 1 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验收。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书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确定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货物或服务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5. 2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进行试运行，直至货物或服务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5.3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如果属于故障之外的原因，除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甲方不愿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

验收，则由乙方单方面进行验收，并将验收报告提交甲方，即视为验收通过。

5. 4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货物或服务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

6. 保密

6. 1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7. 付款

7.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7. 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7. 2. 1 付款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约定的付款方式执行，采购文件未约定的，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7. 2. 2 付款条件：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执行。

8. 甲方（甲方）的权利义务

8. 1、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货物或服务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货物或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8. 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货物或服务内容、或者货物或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货物或服务或标准的，造成的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货物或服务，其支付的货物或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8. 3 由于乙方货物或服务或质量或延误的原因，使甲方有关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8. 4 甲方在合同规定的履约期限内义务为乙方创造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完成工作。

8. 5 当或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便乙方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8. 6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调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货物或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9.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9. 1 乙方根据合同的货物或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货物或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范围

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9.2 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服务，满足甲方对货物或服务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9.3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货物或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货物或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9.4 由于因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合同设备正常工作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9.5 乙方保证在履约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使用含有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6 乙方在履约时，发现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正常运行。

9.7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货物或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货物或服务的费用。

9.8 乙方保证在履约中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果或证实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履约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货物或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根据货物或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或服务的价格。

(2)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的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在货物或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1. 履约延误

11.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货物或服务。

11.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货物或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

12. 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第13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货物或服务，甲方可以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赔偿延期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货物或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的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履约保证金（采购文件有约定的按约定执行，未约定的本项不适用）

14.1 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一笔金额为元人民币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货物或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有效。在全部货物或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15日内，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14.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保函。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14. 3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15. 争端的解决

15.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请调解。

15.2 调解不成则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

15.3 如仲裁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6. 违约终止合同

16.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或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6.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7. 破产终止合同

17.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9. 合同生效

19.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并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9.2 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20. 合同附件

20.1 本合同附件包括： 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20. 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 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21. 合同修改

21. 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第五章 评审办法

1.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将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响应文件应该是与采购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方案和响应。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例如关于适用法律等的偏离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如发现响应人及其响应文件不符合本采购文件要求的，其响应文件将不列入评审范围。

2.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将按照前款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3.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根据协商情况，在保证合理的成交价格及采购项目质量的前提下，确认成交。如果单一来源采购人员认为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人提供非合理的成交价格及采购项目质量无法满足采购需求的，则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可对本次采购进行否决。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

附件 1

MCGS1001

1 响应函

致：采购人名称

上海市闵行区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单一来源采购货物及服务的采购邀请（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响应人（响应人名称）提交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按照电子采购平台规定提交。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审阅、正确理解了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完全接受且执行采购文件中规定响应人所履行的各项义务。
2. 我方对所附报价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及服务报价总价为：
（大写）人民币（元）整，（小写）人民币（元） 整。
3. 我方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
4. 我方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日起响应有效期为90天。
5.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6. 我方承诺与买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买方的附属机构。
7. 我方同意按照《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出询问或质疑。我方已经充分行使了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和澄清的权利，因此我方承诺不再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
8. 与本次采购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响应人全称：

地 址： _____ 邮 编：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响应人签署日期： _____

响应人公章：

2 响应人声明函

（公司名称）参加本（项目名称）政府采购活动，在此郑重承诺

一、 本公司不存在下列各项情形：

1. 为本采购项目前期准备或者监理工作直接或间接提供设计、咨询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及其附属机构；
2. 与采购方或采购代理方存在隶属关系；
3.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4. 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
5.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6.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
7.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
8. 被责令停业；
9.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
10. 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罚并在处罚有效期内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的。

二、 采购文件的疑点及异议

本公司仔细阅读了本项目采购文件（包括补充文件，以下同）所有条款，认为本采购文件要求明确，同时未存在以不合理条件限制、排斥潜在响应人或者响应人的倾向性、排他性条款。本公司对本采购文件所有条款没有疑点及异议。

三、 采购文件的实质性响应

本公司仔细审核了本项目采购文件及准备递交的响应文件，认为本响应文件已不存在任何疏漏和偏差，实质性响应了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要求。本公司不会就采购文件是否存在非实质性响应内容而声明本公司响应文件应该被废标，并以此依据提出质疑或投诉。

本公司认可采购文件、成交人响应文件、合同前按时间排序的符合法规的补充文件、合同后按时间排序的符合法规的补充文件均为合同的强制性附件，合同文本及补充协议与成交人的响应文件有冲突的，以成交人的响应文件相关承诺为准。

不论响应文件和合同及补充协议是否对采购文件中与合同相关条款作修改、遗漏、补充、变更或否决，本公司认可采购文件中与合同相关条款始终为合同履行全过程具有不可更改，强制约束的条款。

四、 项目主要工作人员

1. 本公司委派 法定代表人口组织负责人口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 （姓名），全权代表本公司参加采购流程环节的事务工作，详见响应文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 本公司若成交，将派遣 项目负责人口注册建造师（项目经理）（姓名）负责本项目的履约工作。

响应人名称（响应人章）

日期：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公司地址）的（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授权（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为本公司的合法和全权代表人，就（项目名称）项目谈判(报价)、合同谈判和执行、完成的全过程，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有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响应人名称（公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反面

4 报价一览表

闵行区卫生健康信息中心捷医平台及影像云基础设施运维项目包 1

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	质保期	付款方式	金额(总价、元)

5 廉政承诺书

兹我单位于参加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招标前作如下郑重承诺：

我单位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以及闵行区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相关制度，自觉遵守政府采购（招标投标）市场次序，自觉抵制各种不良行为，恪守公平竞争原则，认真负责、诚实守信地参加政府采购（招标投标）活动。

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关工作，不为谋取某些不正当利益而向采购（招标）单位和个人、评标委员会赠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和为其购置与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办公用品等钱物，或者邀请其外出旅游和进入营业性娱乐场所。

诚信履行合同，不为谋取不正当利益擅自与采购（招标）单位工作人员就工程承包、工程费用、材料设备供应、工作量变动、工程验收、工程质量问题处理，以及货物和服务采购的验收、质量问题处理、售后服务等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若违背上述承诺，我单位接收闵行区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依法给予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造成采购（招标）单位损失的，愿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承诺单位（公章）：

日期：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此函）

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7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接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接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8 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在参加本次投标之日起前三年内，我公司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承诺单位（公章）：

日期：

9 各分项货物、服务报价一览表

(响应人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编制表格)

响应人名称: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分项名称	综合单价(元)	小计(元)	偏离程度	证明材料
				*	*
				*	*
				*	*

我们承诺本表中技术规格偏离的内容真实有效, 无任何虚假之处, 并且愿意承担因不满足此承诺而引起的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响应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签章)

- 注:**
- 1、本表请按照采购文件设备清单参数要求逐条编制。
 - 2、偏离程度请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字样。
 - 3、证明资料请填写“见响应文件第*页”字样, 具体证明材料例如: 图片、厂家说明书。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 应以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10 详细货物、服务情况一览表

(响应人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编制表格)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货物、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货物的品牌 型号规格等	详细说明	备注
(货物) 交货期: 合同签定之日起____个日历日(工作日), 质保期____月。 (服务) 服务期:				

响应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签章) _____

12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响应人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条目号	采购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响应人资格要求			
			
			
			
	无效标条款 1			
	无效标条款 2			
			
			

响应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13 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响应人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姓名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职务	
最高学历毕业院校时间和专业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联系方式	
执业资格及获得年限			技术职称及获得年限			学位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工作单位	所属部门	担任职务	证明人	联系电话		

响应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14 针对本项目拟委派所有人员情况表

响应人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职 称 等级	从事专业	成功案 例项目	本 项 目 中 职 务
								项 目 负 责 人
								其 他 人 员

注：须附以上项目负责人的详细情况表（附件自拟）。

响应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15 资格证明文件

一、 营业执照、企业资质

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书）原件扫描件，采购要求的企业资质原件扫描件；

二、 财务状况或银行资信证明

1) 响应人是法人的，基本开户银行投标截止期前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或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2) 部分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无法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依据（财库【2012】124号）文要求，响应人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则无需再提供其他财务状况报告；

三、 采购文件规定提供的响应人纳税和有关人员社保缴费证明

由政府部门提供的纳税情况和项目负责人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的原件扫描件

四、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说明（见附件 8）

五、 响应人信用记录

按照《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响应人须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

六、 其它证明文件

依据本采购文件的要求。

16 服务提供者的资格声明

1. 名称及其他情况

- 1) 服务提供者名称:
- 2) 地址:
- 3)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 4) 主管部门:
- 5) 企业性质:
- 6) 职员人数:
 - (a) 一般工人:
 - (b) 技术人员:
- 7)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
 - (c) 固定资产:
 - (i) 原值:
 - (ii) 净值:
 - (d) 流动资金:
 - (e) 长期负债:
 - (f) 短期负债:
 - (g) 资金来源:
 - (i) 自有资金:
 - (ii) 银行贷款:
 - (h) 资金类型:
 - (i) 生产资金:
 - (ii) 非生产资金:

2. 服务提供者提供此类服务的历史(年数)

3. 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总额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4.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银行名称

地址

5. 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日期：_____

服务提供者名称：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的职务：_____

电话号码：_____

传真号码：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公章：_____

17 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此格式仅供参考、以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为准)

编号: _____

日期: _____

致 (To) :

_____ (响应人名称) 委托我行对其资信状况出具证明, 经确认具体情况如下:

1. 结算纪律执行情况

兹证明从_____年___月___日到_____年___月___日止, _____ (响应人名称) 在我行的结算纪律执行情况列示如下:

内容	空头支票	印鉴不符
次数	_____次	_____次
金额	_____元	_____元

2. 存款情况

兹证明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 (响应人名称) 在我行的存款帐户余额情况如下:

银行帐号	帐户性质	货币种类	贷方余额	备注

仅此证明。

银行名称: _____

授权签字人: _____

18 政府采购供应商不良行为内容

1. 提供虚假材料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集中采购机构恶意串通的；
4.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承接项目的；
5. 在招标投标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 开标后擅自撤销投标，影响招标继续进行的；
7. 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等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
8. 中标、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9.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转让给他人；
10. 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的；
11. 故意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或走私物品的；
12. 拒绝提供售后服务或者服务质量存在重大问题给采购人造成损害的；
13. 恶意投诉，给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造成损害的；
14. 恶意哄抬或压低价格的；
15. 合同单价明显高于同类产品同期市场平均价的；
16. 单项合同毛利率上限超过服务协议中规定的毛利率上限的（特指公务外出（国外）定点服务项目）；
17.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中相关规定的；
18.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19. 区财政局认定的其他有违诚实信用的行为。

若发现政府采购供应商有以上不良行为的，将报请有关部门处理。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

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

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